

共青团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

校团通〔2023〕6号

关于开展2022年度团费收缴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团组织（单位）：

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要求，现就2022年度团费收缴工作提出如下要求。

一、工作对象

全校在册共青团员。28周岁以下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，从取得预备党员资格起，自愿缴纳团费。

二、时间口径

收缴时间分不同主体，其中2022级新生为2022年7月—12月，共6个月；2023届毕业生为2022年1月—2023年6月，共18个月；其余学生与教职工为2022年1月—12月，共12个月。

三、收缴额度

本期收缴团费总额=学生团员总数×0.2×月份系数（元）+教职工团员总数×4×月份系数（元）+其他（其他为自愿缴纳团费总额）。（2022级新生学生团员月份系数为6；2023届毕业生团员月份系数为18；其他团员月份系数为12；28周岁以下需要缴纳团费的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的月份系数为从2022年1月至成为预备党员的月份数）。

各二级团的基层委员会，收缴的团费留用60%，其余上缴校团委。校团委收缴的团费60%留用于共青团日常运行和维护，其余上缴团市委。请各二

级团组织（单位）于3月27日（周一）17:00前将团费（现金）及加盖公章的收缴清单（详见附件1）交至校团委组织部，清单电子版和收缴人员明细电子版（详见附件2）发送至邮箱 ustbtwzzbzhtw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王艺霏

地 址：校团委组织部（学生活动中心233室）

电 话：62333714

- 附件：1. 北京科技大学团费收缴清单（二级团组织或单位用）
2. 北京科技大学团费收缴人员明细（二级团组织或单位用）

共青团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

2023年3月15日